
液化石油气智能瓶阀团体标准草案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2020年6月，在北京举行的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气瓶安全标准化与信息工作委员会瓶阀工作委员会会议上，根据近期智能阀出现的一些问题，与会代表提出，应该根据 GB/T 7512-2018《液化石油气瓶阀》运行以来存在的问题为基础，编制一个团体标准，作为行业标准依据的补充。

随后，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气瓶安全标准化与信息工作委员会秘书长黄强华指定徐维普作为执笔人，请我国持证的几家液化石油气瓶阀制造企业参与支持本项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并参与本团体标准的制定和实施。

2020年7月，邀请本次标准编制的主要单位，主要是多立恒、安博、艾信智能阀研发及智能控制商召开会议。在浙江慈溪召开的启动会议上，对草案进行了审议，提出应将团体标准覆盖到行业全产业链，吸纳制造、检验、使用、维修等各个环节的单位并听取意见建议。

2020年8月，在浙江慈溪召开了标准第二次讨论会议，对标准涉及的专利技术、电子标签产品的性能及测试等讨论并写到标准里进行了规定。

2020年10月，在深圳召开了征求意见稿讨论会议，对使用环境、智能充气设备、后台管理等具体问题进行了讨论和规定。

2020年11月，在海南三亚召开了扩大会议，邀请了十多家气站及多家气瓶制造企业负责人，召开编写组全体会议，将征求意见征集回复后，将送审稿报送到总会。

二、确定团体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数据、图标、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或要求等）的依据（包括试验、统计数据等），修订时还应说明新旧标准变化和对比；

本次团体标准，是对 GB/T 7512-2018《液化石油气瓶阀》运行以来存在的问题的补充，特别是智能瓶阀多年来一直处于产业摸索阶段，在电子标签的材料、智能充装设备、限充方式等方面均有一定的差异和争议。

为了能更好的规范液化石油气智能瓶阀的行业产品质量及相关技术要求，在 GB/T 7512-2018《液化石油气瓶阀》及 T/CASEI02-006-2019《液化石油气瓶阀》的基础上，对螺纹的方向规定为左旋。规定了电子身份标签的材料要求。增加了限充装置耐用性要求。对限充装置提出了方式规定。对限充性能进行了规定。规定了阀的使用及检验。增加了阀的智能

充装设备及后台管理要求。最终制定了本标准。

三、主要试验（验证）分析、技术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果等；

本团体标准在编制过程中，针对产品特性，对 5 家企业的产品限充装置开展了耐用性测试，其耐用性均超过了 2000 次。

通过对 5 家企业的十多款智能阀产品的型式试验，目前的产品基本处于可控范围，本次标准规定的参数可以实现。

四、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及其水平的简要说明；

无相关国际标准。

五、法律、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符合性情况的说明；

本团体标准的要求均高于相应国家标准的要求，充分体现了标准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同时，也符合特种设备安全法及相应的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的说明；

编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实施和贯彻团体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期安排等）；

本标准将于 2021 年 1 月颁布，2021 年 1 月，将对行业产品进行抽查和测试，以验证产品的可靠性和标准的实施效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